

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：創世記 12:1-3，出埃及記 19:4-6

1. 創世記 12:1-3 **v1**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「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**v2** 我必使你成為大國，我必賜福給你，使你的名為大；你要使別人得福。**v3** 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給他；詛咒你的，我必詛咒他。地上的萬族都必因你得福。
2. 出埃及記 19:4-6 **v4** 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，你們都看見了，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，帶你們來歸我。**v5** 如今你們若真的聽從我的話，遵守我的約，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，因為全地都是我的。**v6** 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，為 神聖的國民。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。
3. 約拿書 4:1-11 這事約拿大大不悅，且甚發怒，就禱告耶和華說：耶和華啊，我在本國的時候，豈不是這樣說嗎？我知道你是有恩典、有憐憫的 神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的慈愛，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，所以我急速逃往他施去。耶和華啊，現在求你取我的命吧！因為我死了比活著還好。耶和華說：你這樣發怒合乎理嗎？於是約拿出城，坐在城的東邊，在那裡為自己搭了一座棚，坐在棚的蔭下，要看看那城究竟如何。耶和華 神安排一棵蓖麻，使其發生高過約拿，影兒遮蓋他的頭，救他脫離苦楚；約拿因這棵蓖麻大大喜樂。次日黎明，神卻安排一條蟲子咬這蓖麻，以致枯槁。日頭出來的時候，神安排炎熱的東風，日頭曝曬約拿的頭，使他發昏，他就為自己求死，說：我死了比活著還好！神對約拿說：你因這棵蓖麻發怒合乎理嗎？他說：我發怒以至於死，都合乎理！耶和華說：這蓖麻，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；一夜發生，一夜乾死，你尚且愛惜；何況這尼尼微大城，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愛惜呢？
4. 創世記 1:28 神就賜福給他們，又對他們說：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也要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
5. 創世記 11:3-9 他們彼此商量說：來吧！我們要做磚，把磚燒透了。他們就拿磚當石頭，又拿石漆當灰泥。他們說：來吧！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，塔頂通天，為要傳揚我們的名，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。耶和華降臨，要看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。耶和華說：看哪，他們成為一樣的人民，都是一樣的言語，如今既做起這事來，以後他們所要做的事就沒有不成就的了。我們下去，在那裡變亂他們的口音，使他們的言語彼此不通。於是耶和華使他們從那裡分散在全地上；他們就停工，不造那城了。因為耶和華在那裡變亂天下人的言語，使眾人分散在全地上，所以那城名叫巴別（變亂的意思）。
6. 創世記 12:7 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，說：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亞伯蘭就在那裡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一座壇。
7. 加拉太書 3:16 那些應許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後裔說的，並不是說「和眾後裔」，指許多人，而是說「和你那個後裔」，指一個人，就是基督。
8. 約翰一書 4:12 從來沒有人見過 神，我們若彼此相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裏面，他的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滿了。
9. 約翰福音 13:34-35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你們若彼此相愛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
10. 彼得前書 2:9-12 不過，你們是被揀選的一族，是君尊的祭司，是神聖的國度，是屬 神的子民，要使你門徒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「你們從前不是子民，現在卻成了 神的子民；從前未曾蒙憐憫，現在卻蒙了憐憫。」作 神的僕人。親愛的，你們是客旅，是寄居的，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情慾；這情慾是與靈魂爭戰的。你們在外邦人中要品行端正，好讓那些人，雖然毀謗你們是作惡的，會因看見你們的好行為而在鑒察的日子歸榮耀給 神。

講道題目：因他得福

講道牧師：王天健牧師

前言：

在我大女兒去讀大學後，有機會常常接送她，每一次車程來回大約是四個小時。我原本以為車程當中會非常疲憊，但是我發現我非常喜樂，尤其是跟孩子交心。尤其平常在家，找不到兩個小時要聊天，但坐在車上，哪

兒都不能去,強迫我們婦女可以說說話.甚至後來只要我要接送大女兒,二女兒也要跟著去,因為她也喜歡跟我說話,而且他們在車上不會滑手機.因此我和兩個女兒的關係拉近不少,所以現在開車接送大女兒,反而變成我們很期待的一件事情.

在《聖經》中,從舊約到新約,我們常看到 神向祂的子民敞開祂的心.《聖經》本身就是 神向人啟示、顯明、介紹祂自己,告訴我們祂是誰、祂的心意、祂的想法、祂對罪人的憐憫、祂救贖子民的計畫、祂的榮耀、祂的愛、祂的聖潔、祂的恩典、祂的公義、與祂的主權.《聖經》就是 神在對我們說:「我要你看見我的心,我真實的意念,我的計畫,我的旨意.」所以從這個角度,《聖經》之所以存在是因為 神要人認識祂.到底如何認識 神呢?就是讀 神的話.有時候,神藉著互動來顯明祂的心.約拿書 4:1-11(經文三)有一場 神與祂的先知約拿「心與心」的交流.祂揭露約拿本位主義的心態,同時也讓約拿(也是我們)看見祂憐憫罪人的心.即便在《舊約》裡,神不只關心猶太人,甚至也關心祂子民的仇敵.

即便 神揀選了以色列,祂仍然顧念全世界.以色列將成為 神拯救世人的計畫中的核心,但以色列不明白這一點,或者選擇悖逆.從《舊約》到《新約》,神對萬國的心意從未改變.從《創世記》一直到《啟示錄》都清楚可見,因為這就是 神的本性,而 神的子民也必須如此行:參與關心宣教.因此,我們要看兩段經文:創世記 12:1-3(經文一)與出埃及記 19:4-6(經文二).今天有兩個重點:神要藉著亞伯拉罕的後裔拯救世人;要藉著我們的生活來為 神作見證.

一、神要藉著亞伯拉罕的後裔拯救世人 (創世記 12:1-3)

我兒子從小喜歡玩樂高,它算是一只益智的遊戲.它的物件可能是幾十個到幾千個,只要照著說明書去做,最後可以做出一個很棒的模型.做的過程可以說是一種享受因為可以了解設計者的巧思,但若是物件很多,找不到適當配件或是配錯物件,順序弄錯了,接下來就做不下去了,所以一步都不能錯掉.

有人會疑問:神啊!拯救世人有這麼困難嗎?神為什麼要設計透過揀選一個人、一個家族、一個民族、一個國家,最後到彌賽亞和教會宣揚祂的福音呢?神為什麼不乾脆一點,在天空或人的腦海裡瞬間發個簡訊給每個人說「我是 神」?但正是在這個漫長的過程中,我們才看見、學習、並認識 神是誰,祂為什麼這樣行?就是因為時間的漫長,祂的計畫有很多的步驟,我們才開始看見 神的智慧、主權、和屬性.創世記 12:1-3(經文一),神呼召亞伯蘭離開他的本地、本族、父家往 神所指定的地方去.神應許要使亞伯蘭成為大國,使他的名為大,使他成為全地的祝福,更是要成為全世界的祝福,這是個驚人的應許.而這幾節經文回應並解釋了《創世記》第 1 到 11 章裡人的問題,也為 神的救贖計畫奠定根基.所以若要從《舊約》看 神對萬國的心意,這段經文就是最好的起點.

從《創世記》第 1 到 11 章,我們看到從創造到巴別塔的人類歷史,亞當和夏娃被呼召「要生養眾多、遍滿地面,治理這地」,但他們違背了 神,罪就進入世界,並帶來了罪的後果與咒詛.罪像漣漪擴散:謀殺、嫉妒、情慾、姦淫、謊言...像病毒一樣的蔓延,沒有人能倖免.罪甚至代代相傳,而且一代比一代更敗壞,直到整個社會都背離 神.於是 神用洪水毀滅了世界,但保留挪亞一家,這是 神的憐憫與恩典,重新給了人希望,讓事情還有被修復的可能!但可惜歷史又再度重演,人類又聚在一起建造巴別塔,要為自己立名,於是 神變亂他們的語言,把他們分散.這時《聖經》的焦點轉向一個家族,事實上是一個人,他是亞伯蘭.

在 神對亞伯蘭的呼召裏,我們看到祂把自己委身承諾給一個我們幾乎一無所知的人.《聖經》也沒有告訴我們為什麼 神選擇亞伯蘭?我們只知道亞伯蘭在 神救贖計畫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.神應許要使亞伯拉罕成為大國,這不就像是呼應了《創世記》第一章的祝福嗎?創世記 1:28(經文四),神賜福給亞當和夏娃,吩咐他們要生養眾多、遍滿地面、治理這地,並管理一切受造物.這個祝福如今在《創世記》第 12 章再次出現,要成為大國.接著,神應許要使亞伯拉罕的名為大.如果對比《創世記》第 11 章和第 12 章似乎有反諷的意味,創世記 11:3-9(經文五),全地的人都想要為自己立名,高舉自己而不榮耀 神,結果是語言被變亂、人被分散到全地;創世記 12:7(經文六),神卻揀選了一個無名小卒,並應許要使他的名為大.為什麼呢?成為大國、成為大名的目的到底是為什麼呢?因為 神要大大賜福亞伯拉罕,藉著他,地上的萬族都要得福,這才是真正的關鍵.那麼亞伯拉罕如何成為世界的祝福呢?第一個線索: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說:「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.」這看似很直接,好像 神在把土地產權契約交給亞伯蘭,把他子孫的名字寫上面.

加拉太書 3:16(經文七),所以藉著亞伯拉罕要臨到世界的祝福,其實 神的設計是藉著祂的特別一位後裔-耶穌基督!耶穌在祂的人性上是亞伯拉罕的後裔,祂才是真正的「子孫」、真正蒙恩的「種子」,要把救恩帶給全世界.從《創世記》第 12 章開始,整本《聖經》後續的記載,就是 神如何一步一步實現祂的應許,透過這位獨特的後裔-耶穌,使全世界得福、從罪的捆綁中被拯救、從 神的審判中得釋放,並憑著恩典成為 神的兒女,成為祂的家人.這樣,凡信靠耶穌的人,可以分享 神起初應許給亞伯拉罕的祝福,我們因為信

靠耶穌,在靈裡成為亞伯拉罕的後裔,都蒙了救恩且得福.這就是 神的心、神的計畫,從《創世記》直到《啟示錄》一貫的核心.在《舊約》顯明神對萬國心意的另一個線索出現在出埃及記 19:4-6(經文二).

二、我們藉著生活方式為 神作見證 (出埃及記 19:4-6)

神吩咐祂的百姓以色列人,要聽從祂、遵守祂的約,好成為 神在萬民中的珍寶.做 神的子民,不只是享受特別的身份與祝福而已,而是要過一種與世俗不同的生活,好讓萬國透過他們認識 神.按照 神的設計,就是要讓以色列人做我們的榜樣,就好像家中的老大,父母期待他做弟弟妹妹的榜樣一般.以色列人如何分別為聖?如何敬畏耶和華?就是跟隨主的人都該有的樣式與見證.神命令以色列人成為「祭司的國度,聖潔的國民」,意思就是 神要祂的子民活出一種反文化的生命,好讓世界透過屬 神的人能夠認識耶和華.軍隊的紀律如果散漫,反映的是將帥無能;能幹的僕人,讓主人沾光.耶穌說:「僕人不能大於主人。」主人怎樣,我們也當怎樣.主人是聖潔的,我們也必須聖潔;主人是慈愛的,我們也要活出愛.因為僕人不但要效法主人,僕人的行為舉止,都會被認為是主人縱容或者上梁不正下梁歪的結果.神賜下律法,就是要帶領祂的百姓進入聖潔的生活.藉著十誡和律法,人們可以認識 神的性情,明白祂對人生活的心意.所以對於一個從未見過神的世界來說,神百姓的生活就是最有力的宣傳廣告.約翰一書 4:12(經文八),約翰福音 13:34-35(經文九).

所以如果你不知道要如何開始跟別人傳福音分享耶穌,就先從你的生活開始!你的生活是否有愛?是否顯出聖潔?人若觀察你的生活,他們會對 神有什麼樣的結論?神救贖以色列人出埃及,目的就是要他們成為神的百姓,亞伯拉罕的後裔要從這個大國而出.以色列人需要用順服來回應 神的救贖,過一個分別為聖的生活,讓列國看見 神的榮耀.這不是靠言語;不是靠短宣.耶穌說,最大的見證就是我們的生命,這才證明神是真實的,耶穌的確是那位應許的救主,而我們真是祂的門徒.如今在基督裡,我們成了 神的新子民,憑信心而活的群體.彼得前書 2:9-12(經文十).弟兄姐妹:請問認識我們的人會怎麼形容你和我呢?信教的有什麼好啊?是事業好又成功嗎?賺錢賺很多嗎?子女好優秀嗎?還是更重要以及更反應 神的美德呢?他們會說:他好謙卑!他好尊重太太!他很有節制!

我以前在亞特蘭大做牧師因為事情很忙,休閒的時候就不太想動.前院的草就愈長愈高,但我又不想花錢請人來割草.所以就想等草在長高一些,就可以不用割的這麼頻繁.但是隔壁的鄰居就說話了,他是虔誠的猶太教徒,就跟師母說:「妳比先生割草次數還多喔!」你覺得這個見證如何呢?我老大還小時候喜歡踢球,通常週間晚上六點(或五點半)到七點有一個多小時要練球.有時候我要加班,或者路上塞車,我無法帶孩子去踢球的時候,就是我太太就做替補帶孩子去.其實帶孩子去踢球大概有六成以上都是爸爸陪伴,媽媽陪伴的很少.有幾次就有些爸爸跟我說:「很高興看到你!」意思是很少看到我,換句話說就是「你這個爸爸怎麼當的?小孩踢球,你沒有把它看成很重要的事情!」,他們認為這是一個失職的爸爸!

生活中的點點滴滴,在不同的文化裡都有不同的衡量標準,這是無可厚非的.但是我們生活的各個層面,別人都在觀察,還會做個結論.如果對方知道我們是基督徒,行為又不符合他們的標準,他們是怎麼看我們呢?他們能夠從我們身上看到 神良善的美德和耶穌基督的品格嗎?品行端正,好行為都是日常一點一滴累積起來的整體觀感.這是《出埃及記》第 19 章在《新約》中的延伸.摩押人、以東人、亞瑪力人這些不敬畏 神,沒有被揀選的民族,他們如何看以色列人的 神呢?如果以色列人也是很隨便,對信仰也不看重...在《舊約》是以色列人,在《新約》就是教會屬 神的人.在我們的夫妻婚姻關係;家庭關係;生活日常,這些還未信上帝的人,到底看不看的到我們的見證呢?

結論

神要藉著亞伯拉罕的後裔-耶穌拯救世界;我們要用生命來見證神,這是《聖經》中宣教傳福音最重要的兩個主題.但今天讓我們被提醒:宣教不是我們去「拯救」別人,因為我們救不了任何人!唯一能拯救的是耶穌基督!祂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,除祂以外沒人能到 神那裏去.這是《聖經》的一貫計畫.所以宣教必須以耶穌為起點,也以祂為終點,祂是誰?祂做了什麼?祂要我們做什麼?我們如何跟隨?如何敬拜祂?如果我們的宣教與福音工作沒有以此為中心,那就不是 神所要的宣教.這是 神從《舊約》就預備的計劃.

其次,我們的生活方式極其重要.我們承認沒有人是完全的,但不代表我們可以對罪妥協,隨便放縱.追求聖潔不是驕傲或論斷,而是反映 神的本性.聖潔本身就帶有一種吸引力,同時也有責備世人的力量,神會用聖潔的生命來吸引人、使人知罪.因此,不要滿足於只做一個「敢於承認自己軟弱」的基督徒,如果我們的見證讓別人誤會 神,那麼我們就真有禍了.我們要靠著 神的能力與恩典,努力追求敬虔,讓生活見證 神是誰,讓世界看見並認識祂.